

证券代码：834284

证券简称：嘉盛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保定嘉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3 日 8:30-9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284	嘉盛光电	2020年10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保定嘉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选举闫志强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鉴于原监事韩素卓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补选闫志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。闫志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未被采取失信联合惩戒措施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，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3、股东可以通过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，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1月3日8:00-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河北省保定市恒源西路56号办公楼A区四层416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秦伟伟；联系地址：河北省保定市恒源西路56号办公楼A区四层416；邮政编码：071000；联系电话：0312-8922203；联系传真：0312-8922529；联系信箱：471024707@qq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保定嘉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保定嘉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15日